

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1 日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下午 14:00 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丽君女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监事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书面表决，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已使用部分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先行投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 第 ZA16219 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

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全体监事均一致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公司截至2017年10月10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2,294.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保荐机构《关于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 3、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7年10月16日